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30,817,613.52	2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389,827.27	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78,654,468.36	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228,964.08	-23.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9.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6.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28	减少 0.50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总资产	21,043,696,217.90	20,223,776,769.42	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	9,795,554,279.57	9,289,402,541.54	5.4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7,63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394,448.06	收到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收到的其他计入当期损益的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1,434.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048,960.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669.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19,69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8,096.53	
合计	24,735,358.9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	主要为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57.00	主要为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账款	46.98	主要为子公司樟树公司和奉新公司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 应收电费补贴余额由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 部分产品销售尚未达到收款时点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5.51	主要为取得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9.41	主要为结算预付材料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60	主要为收取股权转让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70	主要为收取一年内到期的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所致。
使用权资产	1,092.66	主要为融资租入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18	主要为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7.17	主要为开具承兑汇票所致。
预收款项	44.89	主要为预收租金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8.67	主要为年终奖发放所致。
其他应付款	46.37	主要为第三方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51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5.65	主要为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939.51	主要为融资租入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74	主要为合同履行成本变化所致。
营业成本	39.75	主要为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44.24	主要为公司售后维护费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45.33	主要为取得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4.57	主要为联营企业净利润变化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不适用	主要为公司上期会计估计变更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	不适用	主要为子公司樟树公司和奉新公司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 应收电费补贴余额由合同资产转至应收账款所致。
营业外收入	998.66	主要为取得违约金所致。
营业外支出	-75.62	主要为上年同期捐赠支出较多所致。
所得税费用	37.69	主要为公司经营良好利润增加及龙湾公司所得税减半优惠到期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为上年同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8	主要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8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伟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6,373,119	41.10		无	
项光明	境内自然人	170,630,782	10.07		无	
温州市嘉伟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311,918	7.16		质押	35,000,000
王素勤	境内自然人	53,976,377	3.19		无	
朱善玉	境内自然人	53,286,983	3.15		无	
朱善银	境内自然人	48,196,645	2.84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249,842	1.55		未知	
章锦福	境内自然人	25,339,401	1.5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978,879	1.06		未知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3,789,772	0.8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伟明集团有限公司	696,373,119	人民币普通股	696,373,119			
项光明	170,630,782	人民币普通股	170,630,782			
温州市嘉伟实业有限公司	121,311,918	人民币普通股	121,311,918			
王素勤	53,976,377	人民币普通股	53,976,377			
朱善玉	53,286,983	人民币普通股	53,286,983			
朱善银	48,196,645	人民币普通股	48,196,64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249,842	人民币普通股	26,249,842			
章锦福	25,339,401	人民币普通股	25,339,40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978,879	人民币普通股	17,978,879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13,789,772	人民币普通股	13,789,7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伟明集团持有嘉伟实业 87.50%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p> <p>2、项光明与王素勤系配偶关系，项光明与朱善玉、朱善银系外甥与舅舅关系，朱善玉与朱善银系兄弟关系。项光明、王素勤、朱善玉、朱善银分别持有伟明集团的 37.21%、5.94%、20.99%、14.48%的股权。章锦福系项光明妹妹的配偶，持有伟明集团的 8.42%股权。朱善玉持有嘉伟实业的 12.50%股权。</p> <p>3、项光明、王素勤、朱善玉和朱善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p>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未知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环境治理业务

报告期内，各投产运营项目生产运营正常，公司控股的各垃圾处理项目一季度合计完成垃圾入库量 267.23 万吨（含生活、餐厨、污泥等垃圾，其中生活垃圾入库量 256.20 万吨），同比增长 19.7%，完成上网电量 7.42 亿度，同比增长 17%。

报告期内，垃圾焚烧项目方面，澄江项目和闽清项目投入正式运营，武平项目实现并网发电，一季度末公司拥有控股的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运营及试运营项目达到 47 个。餐厨处理项目方面，东阳餐厨项目和澄江餐厨项目投入试运行，报告期末餐厨垃圾处理运营及试运营项目 13 个。枝江项目完成环评批复，进入建设阶段。奉新项目和樟树项目成功纳入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补贴清单。

在项目拓展方面，2023 年 2 月，公司签署《瓯海区生活垃圾直运服务合同》，继续负责运输瓯海区各镇街各小区、企事业单位、商业综合体等产生的易腐垃圾、其他垃圾，服务期限 1 年，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205.96 万元。

（二）装备制造业务

报告期公司实现新材料装备销售收入，伟明设备成套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基地一期项目投入试运行。一季度公司下属伟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明设备”）新增主要日常设备订单情况如下（由于执行进度和财务处理等方面原因，新增订单对公司全年收入和利润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1、2023 年 2 月，伟明设备联合体签约崇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承担

崇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需设备采购、供货及验收，渗滤液系统及化学水系统安装及调试等，具体以工艺设备清单为准，金额约为 8,998 万元。

2、报告期内，伟明设备与浙江美青邦工程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三份《青美邦二期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槽罐采购合同》和一份《青美邦二期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 203 子项配套系统采购合同》，合同暂定含税总价合计约人民币 5.17 亿元。

3、报告期内，伟明设备和浙江永旭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三份设备、系统供货合同，包含两套制氧工艺设备、一套余热发电供热设备和四套除尘器，合同含税总价合计约人民币 6.8 亿元。

（三） 新能源材料业务

公司第一个 4 万吨印尼高冰镍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温州锂电池新材料项目新取得项目二期约 180 亩用地，有效推进项目建设进度。近期签署的主要合作协议情况如下：

1、2023 年 3 月，公司与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书》，决定共同出资在温州成立合资公司，规划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电池电解液项目，预计投资 4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5 亿元，运营期流动资金 1.5 亿元），项目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建设 5 万吨。公司对合资公司持股比例为 6%。

2、2023 年 3 月，公司及关联方浙江伟明盛青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伟明盛青”）与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三元前驱体材料供应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进一步强化三元前驱体的镍资源、技术、建设与市场链合作。

3、报告期后，2023 年 4 月，公司下属嘉曼公司与伟明盛青签署《锂电池材料项目高冰镍供应战略合作协议》，嘉曼公司高冰镍项目建成后，生产的高冰镍产品优先供应给伟明盛青。

（四） 其他

1、公司于 3 月 6 日合资成立“MEIMING HONGK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IMITED”（中文名称为“美明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明香港公司”），美明香港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港币，其中伟明（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0%，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50%；业务性质为贸易；注册地址为 RM 1503M 15/F CARNIVAL COMM BLDG 18 JAVA RD NORTH POINT HK。

2、报告期内，公司推动第四期可转债审核工作。伟明设备、温州嘉伟分别收到政策补助和地方贡献奖励 1,500 万元和 500 万元。公司荣获万德咨询“2022 年度上市公司市值排行榜之商业和专业服务行业 5 强”称号。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9,825,888.91	2,374,550,012.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50,000.00	3,372,391.00
应收账款	1,435,141,386.97	976,418,153.19
应收款项融资	38,263,138.01	26,296,385.00
预付款项	22,081,613.57	54,405,896.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592,439.85	65,350,359.3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2,615,341.06	159,994,394.61
合同资产	230,840,198.85	240,277,671.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83,912.54	7,662,396.06
其他流动资产	799,797,290.03	795,136,649.33
流动资产合计	5,027,691,209.79	4,708,464,308.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6,637,779.79	186,372,489.07
长期股权投资	405,460,482.86	387,668,50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426,486.19	14,311,966.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7,972,338.84	108,830,317.78
固定资产	1,642,696,312.37	1,669,580,992.15
在建工程	411,628,899.64	374,213,607.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8,869,710.18	14,159,069.15
无形资产	12,677,715,692.57	12,465,063,391.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369,744.46	37,834,26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387,324.37	208,923,31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840,236.84	48,354,542.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16,005,008.11	15,515,312,460.43
资产总计	21,043,696,217.90	20,223,776,769.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3,407,888.02	496,165,969.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634,876.35	23,457,363.35
应付账款	1,251,944,301.19	1,311,893,553.13
预收款项	6,731,110.64	4,645,788.77
合同负债	37,244,627.58	36,472,188.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526,096.38	129,363,817.12
应交税费	127,028,020.03	113,407,712.97
其他应付款	200,403,639.45	136,916,673.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664,895.41	279,450,284.85
其他流动负债	150,000.00	3,452,074.34
流动负债合计	2,755,735,455.05	2,535,225,425.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794,926,886.84	3,842,586,675.59
应付债券	1,370,588,891.22	1,355,655,468.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204,778.38	8,100,409.52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11,238,793.39	1,382,415,851.26
递延收益	292,234,100.81	285,195,59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1,682,350.61	258,940,629.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52,730.00	11,691,620.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30,628,531.25	7,144,586,250.42
负债合计	9,986,363,986.30	9,679,811,675.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4,213,520.00	1,694,213,430.00
其他权益工具	99,276,447.48	99,276,649.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1,205,704.58	1,120,926,522.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230,384.76	-7,994,824.76
专项储备	5,134,408.50	416,007.68
盈余公积	489,507,065.16	489,507,065.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96,447,518.61	5,893,057,691.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95,554,279.57	9,289,402,541.54
少数股东权益	1,261,777,952.03	1,254,562,552.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57,332,231.60	10,543,965,09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043,696,217.90	20,223,776,769.42

公司负责人：项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小五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30,817,613.52	1,036,983,395.46
其中：营业收入	1,330,817,613.52	1,036,983,39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6,488,110.82	604,728,334.95
其中：营业成本	681,939,747.94	487,972,599.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657,909.28	6,588,691.35
销售费用	3,321,720.72	5,957,532.97
管理费用	38,767,300.40	41,408,332.21
研发费用	13,594,957.90	12,152,992.97
财务费用	61,206,474.58	50,648,185.55
其中：利息费用	46,030,093.29	35,255,147.98
利息收入	6,353,984.37	1,018,331.78
加：其他收益	47,285,730.21	32,535,711.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8,810.59	3,154,722.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7,376.48	1,566,179.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40,910.87	27,385,789.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094.52	-4,125,092.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80.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703,647.01	491,206,192.05
加：营业外收入	910,486.67	82,872.61
减：营业外支出	466,850.39	1,915,021.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147,283.29	489,374,042.99
减：所得税费用	37,845,454.67	27,485,386.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301,828.62	461,888,656.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301,828.62	461,888,656.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389,827.27	459,383,141.7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12,001.35	2,505,514.50

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76,732.11	-3,160,287.8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5,560.00	-1,611,746.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1,594.91	-1,611,746.8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71,594.91	-1,611,746.8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3,965.0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3,965.0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41,172.11	-1,548,541.05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8,025,096.51	458,728,368.4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1,154,267.27	457,771,394.9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0,829.24	956,973.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项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小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6,744,314.43	967,776,263.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146,015.03	13,872,86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37,574.03	66,154,06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127,903.49	1,047,803,191.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3,926,512.62	343,700,211.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147,805.08	143,243,405.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960,138.87	81,092,42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64,482.84	26,909,27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898,939.41	594,945,31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228,964.08	452,857,87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68,52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2,99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9,077.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1,031.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802,547.85	699,07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6,608,942.74	845,230,876.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5,604,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782,429.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69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2,456,237.74	1,446,013,30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53,689.89	-1,445,314,22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27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2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5,974,000.00	1,442,475,847.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49,06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451,336.27	1,442,475,847.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571,895.95	28,3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088,165.04	42,784,241.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35,402.61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595,463.60	83,094,24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855,872.67	1,359,381,60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7,529.63	-8,183.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326,382.77	366,917,07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4,993,680.62	804,908,33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2,667,297.85	1,171,825,411.01

公司负责人：项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小五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